

广元市利州中等专业学校文件

广利中专[2020] 7号

签发人：李锦

关于印发《广元市利州中等专业学校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开学安全工作预案》的通知

各部门：

为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按照四川省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I 级响应工作要求，为有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切实做好开学后疫情应对工作，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安全，结合广教函【2020】17号文件相关文件精神，学校制定了《广元市利州中等专业学校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开学安全工作预案》，请各部门遵照执行。

广元市利州中等专业学校

2020年2月8日



广元市利州中专办公室

2020年2月8日

广元市利州中等专业学校 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开学安全工作预案

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四川省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I 级响应工作要求，为有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切实做好开学疫情应对准备工作，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安全，结合广教函【2020】17 号文件相关文件精神，参照《四川省教育系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确保开学安全的工作预案》、《广元市教育局关于学校及托幼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指南》以及《广元市利州中等专业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应急工作预案》，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预案目的

建立健全突发疫情应急体系，提高应对突发疫情的能力，有效预防、及时控制、消除疫情及其危害，指导和规范开学后各类疫情的应急处置工作；早期发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病例，并及时报告；规范病例救治和管理；防止疫情可能出现的扩散蔓延；最大限度减少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师生健康与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障我校教育教学工作健康有序的正常进行。

二、预案编制依据

《传染病防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

急条例》《四川省教育系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确保开学安全的工作预案》《四川省学校及托幼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指南》《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广元市利州中等专业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工作方案》及广元市教育局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对本次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

三、预案适用范围

本工作预案适用于利州中专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背景下开学前后疫情排查、防范、控制、消除及其他疫情相关应急处置工作。

四、基本原则

1、统一指挥。学校成立开学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把各项工作细化分解到各科室、各班级、个人。一旦发现，做统一指挥，全员参与。

2、立足预防。做好发生疫情的应对准备，首先是立足预防，保障校园不发生疫情。做好预防，一是宣传教育，二是落实措施。

3、生命为本。以师生生命为本，把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生命安全优先于学业成绩和集体活动；不隐瞒情况和问题，及时研究部署落实防控措施，全力做好防控工作，坚决防止疫情扩散蔓延；采取各种措施，确保在校师生无症状，感染师生不入校，最大限度保障师生安全。

4、**科学应对**。做好预警研判和预先推演，学习应急预防专业知识，做到科学应对，正确应对，快速反应，果断处置，沉稳不乱，细致周密，有序有效。

5、**依靠当地**。落实学校主体责任，建立学校内部协同机制，立足自救自助，同时紧紧依靠市委市政府及广元市教育局，协调社会资源，主动汇报沟通，主动参与所在区域工作，全面做好校园疫情防控。

五、成立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 锦

副组长：杜建新 赵 刚 贾相成 苏克难

成 员：向 珏 蒋 超 郑 敏 王兴兵 唐家鹏

冯大军 庞 磊 罗义献 彭升齐 刘定富

马 健 李文华 李 永 黄学奎 邓 松

冉继明 马 灿 郭 珍 李洪兵 陶 波

唐 钧 赵星圻 张仲舒 李智清 蒲永康

李清泉

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校安全保卫科，办公室主任由李清泉同志兼任，具体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疫情防控、信息宣传、环境整治、工作组（具体人员及职责详见广利州中专〔2020〕3号文件）。

六、预防应急措施

（一）入校前疫情监测及把控。（负责部门：各相应科室）

1、继续完善学校-科室（部门）-个人的排查监测网络，全员参与、逐一排查登记；办公室牵头，教务科、学生科、安保科积极配合，利用网络平台召开好科室（部门）协调会，全面建立教职工和学生假期行踪和健康监测机制，全面摸排师生疫情及返校前14天师生健康状况，对湖北方向、温州等疫情高发地区返广人员或接触者，学校第一时间上报并及时隔离，随时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健康监测。

2、校医务室牵头建立体温监测督查组，学生入校前必须进行健康体检，体检合格后方可入校。

3、及时收集信息，随时关注其疫情变化，扎实做好预防工作。学生科根据学生假期跟踪和健康监测情况制订好学生分批返校工作方案。

（二）行课期间防控措施

1、再次全面开展疫情排查（负责部门：各相应科室）

（1）开学时再次全面排查师生的健康状况和出行返校活动轨迹等情况，精准掌握、建立台账、填写健康卡。

（2）启动入校体温监测制度，对从市外其他省市返广的，或

所居住区域已经出现确诊病例的，或存在可能被感染情形的，必须要求居家或在居住地隔离观察 14 天；本人或密切接触者必须持有接触医学观察证明方能返校，不允许带病或未解除医学观察的人员上班上学，确保零感染人员入校。

(3) 严格校门管理，实行全天候封闭式管理。在校门口、食堂、宿舍、会议室、实训楼、学生活动中心等人群密集场所设置体温监测岗，对进入人员进行体温测量。

2、疫情报告

(1) 继续坚持完善自下而上的疫情逐级报告制度，并确保监测和预警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潜在隐患。加强值班值守，学校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人员及要求详见“**广元市利州中等专业学校防控肺炎疫情值班安排**”），确保信息畅通；完善师生疫情排查和健康监测台账，全体师生每日要定时测量体温，发现异常情况马上上报。（负责部门：安保科、行政办、教务科、学生科）

(2) 严格执行上级及学校重大疫情报告程序。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负责部门：校办公室、安保科）

3、加强宣传教育及师生心理疏导

持续深入开展卫生健康教育，积极宣传学习疫情防护知识，普及新型冠状病毒防控知识，强化科学防范意识，提升防范防护能力。

学校在加强学生学习、情感、人文关怀的同时，校团委要充分发挥学校心理教育教师人才优势，更好地面向师生开展相关疫情心理抚慰、危机干预等工作，减轻疫情所致的心理伤害。

4、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学生入校后要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全面做好校园环境的清洁、垃圾日产日清、对物体表面和室内空气等进行定期消毒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通过网络、微信、手机短信等方式，加强卫生健康知识宣传教育，加强教职员工健康培训。

5、规范出行

(1) 严把入口关，尽量减少公务（业务）来访，做好来访车辆、人员询问、体温监测和登记工作。进出人员或车辆必须佩戴口罩，体温超过 37.2° 的不得进入，必要时到医院就诊。

(2) 教师、走读生上下学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确实需要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必须全程佩戴口罩，途中尽量避免用手触摸车上物品。

6、晨检午检

学生科负责建立行课期间应急性观察隔离室，对突发性疑似症状师生进行暂时留观、及时隔离和转送就医，优化工作流程，及时消毒，避免交叉感染。

校医务室牵头切实做好师生晨检、午检、体温监测收集分析

上报工作，加强发热监测值班力量，一旦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应及时报告、妥善处置，做到传染病病例的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处置。对学生察言观色、重点询问，及时排查异常状况，做好记录，一旦发现师生员工有发热病例，立即送校医室隔离观察（全程戴口罩），及时汇报。

7、请销假制度

严格请假手续，疫情期间原则上非特殊情况学生不得离校（含周末及节假日）。平时严格考勤，及时通报信息，对缺勤的学生、老师及时进行登记、调查，查明缺勤原因，如被医疗部门诊断为重大传染病或疑似人员，要及时上报并采取相应防控措施。

8、清洁消毒

按《四川省学校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卫生清洁消毒指南》相关要求，定期进行病菌消杀，做好消毒工作记录。建立通风制度，避免交叉污染，加强教室、宿舍、饭厅等处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清新。

9、网上办公

优化工作方式，推行网上办公，精简会议互动。倡导使用智慧校园平台、校园 APP 等方式开展工作。减少纸质材料、报刊杂志传播，倡导无纸化办公。定期对办公设备进行消毒。

10、应急处理

(1) 我校学生或教职工一旦出现肺炎疫情等疑似症状候，应立即上报，并及时就医，不得带病上学、上班，经市级以上医院诊断排除传染病并出具证明后才能回校上课、上班。

(2) 学生或教职工在校内出现传染病时，在领导小组成员的统一安排下，要求传染病者立即到学校隔离室休息，并由学校安全管理人员或校医立即通知传染病医院，需转院治疗的立即转传染病医院。出现传染病症状学生的班主任应通知家长，由家长陪同去医院，家长不能到校的，由班主任老师护送去医院。

(3) 学校对传染病师生所在班级或办公室及所涉及的公共场所进行消毒，对与传染病人密切接触的学生、教职工由学校进行隔离观察，防止疫情扩散，迅速切断感染源，传染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禁止任何同学、同事前往探望。

(4) 随时加强师生健康监测，如有“新冠”疑似症状或其他传染病烈性感染症状，学校要及时请示教育局和其他政府部门，决定是否实行全班、全校停课。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保护感染人群，具体做到：

①**封锁疫点**。立即封锁患者所在班级或办公室，暂停学校的一切活动。停止学校人员相互往来和外界来往，等待卫生部门和教育局处理意见。

②**疫点消毒**。对学校所有场所进行彻底消毒。此项消毒可请

防疫站操作，消毒结束后进行通风换气。

③疫情调查。学校密切配合疾控中心进行流行病调查，对传染病人到过的场所、接触过的人员，以及患者的家庭成员、邻居同事、同学进行随访，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

(5) 发生传染疫情后，学校领导迅速向全体师生公布疫情感染源及其采取的防护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稳定，树立战胜传染病的信念。

(6) 及时按规定完成传染病事件报告。

(7) 如一旦停课，教务科要及时启动停课预案，落实好学生的学习任务。

11、干部挂联

建立领导干部挂联班级制度，督促落实常态化防控与信息反馈，提高应急处置效能。进一步压实副班主任工作职责，协助班主任落实疫情防控监测工作。

12、分散错时就餐

食堂保持空气通畅，操作间清洁干净，每日消毒。要对所有就餐用具、烹饪用品进行全面彻底消毒、清洗、杀菌。实行分散就餐，错时取餐。餐前必须洗手、排队，取餐时全程佩戴口罩，保持距离。

13、食品安全

食堂采购人员、送货人员和验收人员在工作期间必须做好个人防护。食堂进货严格落实索证索票，不使用来源不明的家禽家畜。严禁采购食用野生动物。

14、室内通风

每天做好各类教学和生活、工作场所的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

15、体育锻炼

鼓励师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保证正常作息，增强体质。

16、问责处罚

对不按照要求进行报告、隔离医学观察的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批评教育，责令改正，劝其隔离医学观察。对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和疑似病例隐瞒、缓报、漏报、谎报的，疏于管理或玩忽职守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领导和直接责任人责任。

17、疫情未解除之前，不举办任何聚集性活动。

未尽事宜，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再行补充。

本预案自公布之日起实施。